

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1 年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

预算单位：（公章）和平县统计局

填报人姓名：林峰宇

联系电话：5618830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年度安排资金额度 20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住户调查记账员、辅助员的工作补助。

根据《河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我市分县住户调查样本轮换工作的通知》（河府办明电[2017]106 号）文件精神，要求“实施阶段从 2018 年开始，主要任务是组织实施 19000 户市县调查样本户的收支与生活状况调查”，分配给我县的工作任务是 120 户住户，调查工作量大，业务繁琐，需 120 户记账员及辅助调查员密切配合同时给予适当补助方能完成工作。该项工作可为国家准确推算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提供可靠调查数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1 年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绩效自评分数 98 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发放记账员、辅助员补助 19.03 万元、工作差旅费 0.74 万元、培训会议费 0.22 万元，共 20 万元。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已完成我县 120 户住户调查任务，为国家准确推算住户收支与生活状况提供可靠调查数据

3. 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2021 年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工作发放记账员、辅助员补助 19.03 万元、工作差旅费 0.74 万元、培训会议费 0.22 万元。通过相关会议培训，和专业人员的指导，同时给予适当补助，有力推动住户调查工作顺利开展。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1、专项资金未按预算计划安排额度，将会导致工作被动。

2、专项资金拨付时间不及时，影响工作开展。

三、改进意见

针对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意见。

1、专项资金额度安排尽量按预算单位提交的预算计划安排额度。

2、专项资金拨付时间，应根据预算单位申请，及时安排拨付到位。